

#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鹤发改资〔2024〕11号

## 关于鹤山市鹤城镇水库移民美丽家园省级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鹤山市鹤城镇人民政府：

报来《关于申报鹤山市鹤城镇水库移民美丽家园省级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实施鹤山市鹤城镇水库移民美丽家园省级示范项目（项目代码：2402-440784-04-01-299381）。建设地址：鹤山市鹤城镇城西村、鹤城村、先锋村、南中村、禾谷村。

###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一）城西村道路贯通工程：新建道路长 1.1km，宽 6 米，配套建设护栏和路灯等；

（二）城西村营信村机耕道建设工程：新建机耕道长 0.17km，

宽 3 米，配套建设护栏和路灯等；

（三）鹤城村鹤昌新村机耕道建设工程：沿鹤城河新建机耕道，全长 0.8km，宽 6 米，配套建设护栏和路灯等；新建人行栈桥长 130 米，宽 3-3.5 米。

（四）南中村竹仔排村水陂修建工程：在活力科技产业园周边修建一座水陂；

（五）禾谷村桂坑村水陂修建工程：对现状水陂进行改建加固，新建长 92 米、宽 1.8 米的道路和箱涵桥串联居民点水陂与村道，配套建设护栏和路灯等；

（六）先锋村鹤凌新村污水治理工程：新建入户管、污水检查井等污水设施，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七）城西村马屋村村容村貌提升工程：建设篮球场、村内小公园，设置照明、排水、健身器材、围栏等配套设施。

（八）城西村樱花大道入口标识节点：打造樱花大道入口标识，占地面积约 400 平方米；

（九）鹤城村水浪陂公园综合服务点：新建停车场、标识小品、休憩空间等，占地面积约 2780 平方米；

（十）鹤城村鹤昌新村停车场建设工程：活化现状鹤昌新村旁边闲置空地约 10800 平方米，建设停车场，配套建设充电桩、休憩活动座椅设施及绿化隔离带、导向标识等便民基础设施；

（十一）城西村移民新村公共服务点建设工程：利用现状村

内篮球场及周边空地约 5716 平方米，建设标识、休闲广场、服务驿站、停车场等基础设施。

三、项目估算总投资 1994.0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642.30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256.80 万元（其中：勘察费 16.42 万元、设计费 83.03 万元、监理费 47.80 万元、其他建设费用 109.55 万元），预备费 94.95 万元。

四、项目由鹤山市鹤城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

五、项目建设年限：2025 年 5 月至 2026 年 5 月。

六、项目资金来源：在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中安排。

七、项目设备选型、节水节电等应采用先进技术，降低能耗，确保建设过程和投入使用后的能耗符合国家相关能耗标准和节能规范。

八、请加强工程建设和投入使用后的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扬尘、噪声污染等，确保达到环保要求。

九、项目招标方式按招标核准意见表核准的内容执行（见附件）。

十、请按审批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实施，项目可根据工程实际分期建设。

十一、请你单位加强管理，确保安全。如对批复规定的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办理。

十二、审批项目的相关文件分别是：鹤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同

意鹤山市鹤城镇水库移民美丽家园省级示范项目立项的批复（办文编号：鹤府复〔2024〕20号）；鹤山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对鹤山市鹤城镇水库移民美丽家园省级示范项目意见的复函》；资金证明；可行性研究报告及主管部门意见。

此复。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3月18日

附件

## 工程招标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鹤山市鹤城镇水库移民美丽家园省级示范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有关规定，同意上述核准，“其他”栏所含内容的招标方式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请按照规定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gdzbtb.gov.cn](http://www.gdzbtb.gov.cn)）发布有关招标投标信息。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市水利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统计局、江门市生态环境局鹤山分局。

---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股

2024年3月18日印发

---